

2021

中国农业银行喀什地区分行



产品介绍

目录

CONTENTS

一、“新棉通”业务

二、“首户e贷”贷款

三、“抵押E贷”贷款

四、“纳税E贷”贷款

五、“惠农E贷”贷款

六、“税银通”贷款

七、“惠商e贷”贷款

八、“旅游e贷”贷款

一、“新棉通”业务

◎产品简介

新棉通仓单质押业务（以下简称“新棉通业务”）是指农业银行与交易市场合作，向交易市场推荐的交易商开展的棉花仓单质押贷款业务。

◎贷款对象 新棉通业务当事方。

借款人：仅限于已成为交易市场交易商的全国范围内的棉花加工企业；

出质人：是指以其合法所有并符合本办法要求的仓单为借款人在农业银行办理新棉通业务提供担保的交易商；

监管人：本办法中监管人为交易市场；

◎贷款条件

借款人须符合下列申贷基本条件：（一）在农业银行开立结算账户；（二）是交易市场推荐的交易商；（三）依法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且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一、“新棉通”业务

- (四) 是质押仓单的合法持有人，并具有经营质押仓单项下仓储物的资格和资质；
- (五) 借款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近两年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虽有过不良记录，但不良记录的产生并非出于恶意且申请本次贷款前已经全部偿还了不良信用或落实了农业银行认可的还款计划；
- (六) 申贷的借款企业无债务未清偿引发的涉诉、涉仲裁情况；
- (七) 非交易市场、仓库的关联企业；
- (八) 借款人申请新棉通业务贷款，除应具备《中国农业银行信贷管理基本制度》规定的基本条件外，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 1.有3年及以上棉花加工经验。
 - 2.近3年从事棉花加工的皮棉年均产量在3500吨及以上，年均营业收入在5000万元及以上。
 - 3.信用等级BBB级（含）以上。
 - 4.上年度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大于零或近三年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之和大于零。

一、“新棉通”业务

5.交储中未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和安全隐患。

6.自愿接受、配合农业银行对棉花收购全过程监督和管理。

采用先仓单后贷款模式的客户，以及采用先贷款后仓单模式、能够在办理仓单质押前提供足值有效担保的总行、一级分行核心客户及其控股子公司和三区三州地区客户，不受加工经验、皮棉产量和营业收入、经营性现金流量等准入条件限制。

◎贷款期限

新棉通业务最长不得超过12个月。

◎贷款利率

在覆盖资金成本、管理成本和风险成本的基础上，按我行有关规定确定。◎贷款方式

（一）先办理仓单质押后发放贷款模式。担保方式为仓单质押。

一、“新棉通”业务

(二) 先发放贷款后办理仓单质押模式。担保采用质押保证金(首笔保证金额度不得低于单笔贷款金额的7%)+抵押担保(应抵尽抵)+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的组合担保方式。其中,采用籽棉或皮棉存货作为抵押担保的,抵押率不高于80%。各组合担保方式可单独使用也可任意组合使用。组合担保额度之和应全额覆盖其所担保的信贷业务用信余额。借款人未全额结清贷款本息前,不得解除其他资产的抵押登记手续。“其它资产”指抵押担保中借款人的厂房、土地等固定资产。

◎单笔贷款申请受理

新棉通业务的借款人向我行提出贷款申请,贷款申请信息具体内容包括:(一)金额、期限;(二)资金用途;(三)房地产权属信息;(四)机器设备权属信息;(五)仓单信息;(六)抵(质)押率;(七)保险信息等;

◎办理流程1.向营业网点提供资料、申请相关贷款;2.由各行营业网点发起贷款流程;3.经上级行授信审批部审查、审批;4.后续审核发放。

二、“首户e贷”贷款

◎产品简介

微捷贷“首户e贷”模型是“小微e贷·微捷贷”之下的子模型，主要面向工商注册1年以内的小微企业法人客户，以小微企业及其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资信情况为依据，运用大数据技术进行分析评价，通过网上银行、掌上银行等电子渠道，为符合条件的优质小微企业提供的在线自助循环贷款网络融资产品。

◎贷款对象

系统批量验证企业规模、注册年限、我行授信情况等，符合条件的客户进入白名单。

◎贷款条件

小微企业在我行无有效授信，生产经营状况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法定代表人持股比例达到要求，资信状况良好，通过外部信用数据交叉验证，非农业银行关系人或关联方。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未违法从事民间借贷、非法集资、涉黑涉恶及其他非法金融活动。依托相关系统及信息，拦截涉及洗钱等风险的客户。

◎贷款期限

贷款额度有效期最长不超过1年，单笔贷款期限最短为1天，单笔贷款到期日不超过额度有效期到期日，且不超过按揭贷款到期日。

二、“首户e贷”贷款

◎贷款利率

贷款利率实行参数化管理，利率水平综合考虑各地客户资质、贷款成本、风险水平、综合收益等因素，分地区差异化确定，并由一级分行统一在平台中进行维护。

◎贷款方式

采用信用方式。

◎办理流程

- 1.农行掌银或网银提交授权申请；
- 2.根据操作流程，填写相关企业信息；
- 3.企业K宝授权确定后签订合同；
- 4.掌银确定用款放款。

三、“抵押E贷”贷款

◎产品简介

抵押 e 贷是我行推行的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小微企业网络融资产品，是我行利用金融科技服务实体经济、支持民营经济和小微企业发展的新品种，对有住房抵押融资意向的客户，发放用于生产经营周转的品种。

◎贷款对象

采用共同借款人模式，即由小微企业和企业主作为共同借款人，共同承担还款责任。企业主是指具有企业实际控制权的自然人。

◎贷款条件

（一）客户评级。符合小微企业评分管理规定的，采用“小微云”评级模型开展评级，不符合小微企业评分管理规定的，按照现行非零售客户评级相关规定执行。

（二）客户分类。按照总行年度普惠金融信贷政策指引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抵押E贷”贷款

(三) 授信及贷款额度。抵押e贷业务纳入统一授信管理，业务审批通过后自动获得等额授信额度，业务到期收回后等额减少客户授信额度，单户授信及贷款额度根据客户所提供的抵押物直接核定。

◎贷款期限

单笔贷款最长期限：可填“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

◎还款方式

一次性利随本清、一次性还本按约还息（按月）、一次性还本按约还息（按3、6、9、12月）、等额本息（按月）、等额本息（按季）。◎贷款利率

实行参数化管理，综合考虑客户资质、贷款成本、风险覆盖、合理收益等因素确定贷款利率。

◎办理流程1.企业网银管理员开通相关功能并授权；2.企业主在授权有效期（30天）内，登录个人掌银，接受授权；3.企业主登录个人掌银录入相关信息，提交贷款申请；4.经营行完成调查审批企业主掌银用款。

四、“纳税E贷”贷款

◎产品简介

以企业涉税信息为主，结合企业及企业主的结算、工商、征信等内外部信息，运用大数据技术进行分析评价，对诚信纳税的优质小微企业提供的在线自助循环使用的网络融资产品。

◎贷款对象

纳税e贷业务采用共同借款人模式，即由借款企业和企业主作为共同借款人，借款企业作为授信主体。

◎贷款条件

（一）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企业主年满18周岁且不超过65周岁，非港、澳、台及外籍人士。（二）在我行开立结算账户，自愿接受我行信贷和结算监督。

（三）企业生产经营2年以上。

（四）企业最近一次纳税信用等级在B级（含）以上。

四、“纳税E贷”贷款

- (五) 企业近两年诚信缴税，无税务部门认定的严重失信情形。
- (六) 企业近12个月纳税总额在1万元（含）以上，纳税总额是指企业在税务部门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税项的总和。
- (七) 申请贷款时，企业不存在欠缴的税款。
- (八) 办理业务时，企业在我行无有效客户评级及授信额度（仅办理低信用风险业务或小额网贷业务的除外）。
- (九) 企业及企业主信用状况正常，在我行及他行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虽然有过不良信用记录，但不良信用记录的产生并非由于主观恶意，且申请本次用信前已偿还全部不良信用。
- (十) 企业在其他银行授信不超过2家；企业及企业主在其他银行信贷余额不超过500万元（个人房贷、信用卡额度除外）。
- (十一) 企业主当前无逾期贷款，且近2年内逾期或欠息在30天（含）以内的次数未超过6次，近2年内不存在逾期或欠息在30天以上的信用记录，近2年在我行不存在贷款风险分类为次级及以下的记录。

四、“纳税E贷”贷款

(十二) 企业及企业主未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十三) 企业及企业主不存在强制执行或未被撤销的行政处罚记录。

(十四) 企业及企业主的客户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等级不为高风险或禁止类；未被列入我行监控范围的制裁名单；不存在刑事犯罪记录；未从事或参与民间借贷、涉黑、涉赌、涉毒及其他非法金融活动。

(十五) 企业主非我行关系人，借款企业非我行关系人投资或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企业。

(十六) 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贷款期限

贷款额度有效期最长不超过1年，单笔贷款期限最短为1天，单笔贷款到期日不超过额度有效期到期日。

◎贷款利率

贷款利率定价实行参数化管理，综合考虑客户资质、风险覆盖等因素确定贷款利率。

四、“纳税E贷”贷款

◎还款方式

根据借款人使用的贷款金额按日计息，采用利随本清方式进行还款。

◎办理流程

- 1.企业及企业主登录我行指定的线上渠道，进行贷款申请；
- 2.银行进行贷款的调查、审查和审批；
- 3.企业主登录我行指定的线上渠道发起合同签订流程；
- 4.企业或企业主登录企业网银、个人网银、企业掌银、个人掌银进行贷款的自主支用；
- 5.贷款归还时，系统自动批扣。

五、“惠农E贷”贷款

◎产品简介

农业银行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金融科技手段，提前采集内外部有效数据，建立客户信息档案，通过系统预设的信贷模型核定授信额度，为客户提供线上线下多渠道服务的农户贷款。

◎贷款对象

包括长期（一年以上）居住在乡镇和城关镇所辖行政村的住户、国有农林牧渔场职工、农村个体工商户、农村私营企业主。

◎贷款条件（一）借款人须符合《中国农业银行农户贷款管理办法》规定的客户支持范围和贷款条件，且同时满足下列基本准入条件和个性化准入条件：1. 年龄在18周岁（含）以上，且申请贷款时年龄和贷款期限之和最长不超过65年。2. 根据农户贷款信用等级评定相关规定开展客户评级。贷款金额30万元（含）以下的，信用等级达到一般级及以上；贷款金额30万元以上的，信用等级达到良好级及以上。3. 信用状况良好，征信报告中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

◎贷款期限

根据客户生产经营周期和收入情况综合确定。（一）采用自助可循环方式的，额度有效期不超过3年，额度内单笔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且到期日不得超过额度有效期。

五、“惠农E贷”贷款

(二) 采用自助非循环方式的，额度有效期不超过1年，额度内单笔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8年。

◎贷款利率

按照总行利率管理相关规定，综合客户资质、管理成本、担保方式等因素确定贷款利率。

◎还款方式

根据客户生产经营周期、现金流量特点，合理采取等额本息、等本递减分期还款方式（最长可按年分期还款），以及按月（季、半年、年）结息、到期还本还款方式。单笔贷款期限1年（含）以内的，还可采取一次性利随本清还款方式。

◎办理流程

1.客户经理深入客户住所和生产经营场所，实地调查采集客户家庭基本信息、生产经营信息、财务信息等有效数据，建立客户信息档案；2.经营行发起白名单审查审批流程；3.客户经理根据系统提示，与客户当面签订《农户贷款借款合同》；4.为客户办理自助贷款合约签约手续。签约完成后，进行用款、还款；

◎线上流程1.客户登录我行个人掌银等自助渠道，进入贷款申请页面；2.线上申请，系统自动审批授信，并签订借款合同；3.客户可通过网点柜面和个人掌银、网银、自助终端等渠道进行用款、还款。

六、“税银通”贷款

◎产品简介

为加大对依法纳税、诚实守信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农业银行根据小微企业税收缴纳情况，向依法纳税、纳税信用评价高的小微企业发放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

◎贷款对象

依法纳税、纳税信用评价高的小微企业。

◎贷款条件

（一）依法设立并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若客户已更换“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五证合一”营业执照，仅需营业执照），特殊行业或按规定应取得环保许可的，持有有权部门的相应批准文件或证明。

（二）企业生产经营3年（含）以上，有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主营业务突出，且持续盈利。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在企业主营行业拥有5年（含）以上的从业经验。

六、“税银通”贷款

(三) 客户信用等级在A级(含)以上。(四) 企业纳税信用等级在B级(含)以上。(五) 申请信用前2年企业按时足额缴税,无偷税、抗税、虚开增值税发票、骗取税收优惠政策等涉税犯罪行为。(六) 申请信用前1年度企业缴税总额(含税收优惠减免额)在10万元(含)以上。当地税务机关不能提供企业纳税总额的,按企业缴纳的增值税(包括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含税收优惠减免额)加总计算企业缴税总额。

◎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

◎贷款利率 按我行有关规定确定。

◎还款方式

根据借款人现金流特点和风险控制要求确定还款方式,可采用一次性还本付息,或一次还本、分期付息,或分期还本付息等还款方式。

◎办理流程

1.借款人按要求提交书面贷款申请;2.经营行在接到客户申请后,开展业务调查;3.审查人员审查审批;4.相关规定签订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进行贷款发放。

七、“惠商e贷”贷款

◎产品简介

针对新疆地区特定个体工商户群体发放的场景化线上贷款业务，用于个体工商户日常经营。

◎贷款对象

个体工商户群体。

◎贷款条件

- 1.借款人年龄在22周岁（含）以上，且借款人年龄与贷款期限之和最长不超过60岁，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持有合法有效身份证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 2.借款人为个体工商户，特殊情况须经一级分行同意；
- 3.借款人拥有新疆户籍或在自治区内拥有房产，借款人家庭在贷款行所在地拥有稳定的经营场所；
- 4.借款人拥有合法有效的经营证照，经营证照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摊位证、电商注册证明、承包（委托）经营合同等；从事特种行业的还应持有有权批准部门颁发的特种行业经营许可证；记录良好，不存在违反市场规范的情况；近两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

七、“惠商e贷”贷款

5.原则上借款人应具有2年（含）以上相关行业经验，且非不可抗力外每月销售收入平稳或每月销售收入无明显下降；对于年营业收入在50万元（含）以上的个体工商户，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行业经营年限可降低为1年；

6.借款人能提供近12个月及以上的银行卡或三方结算账户结算资金交易记录，且年均营业收入不低于10万元；7.借款人在我行开立银行卡账户及网上银行账户或掌上银行账户；

◎**贷款期限** 预授信额度有效期最长为12个月。额度有效期内单笔贷款期限为1年。

◎**贷款利率** 按照总、分行利率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

◎**还款方式** 采取一次还本，按约还息还款方式。

◎**办理流程**

1.经营行在接到客户申请后，开展业务调查；2.根据客户情况进行预授信数据录入；3.审查人员审查审批；4.客户通过个人掌银、网银、自助终端等渠道进行用款、还款。

八、“旅游e贷”贷款

◎产品简介

针对新疆3A级及以上旅游景区周边，由各级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指定我行以“助业快e贷”方式向其发放个人小额经营贷款，对其日常经营提供信贷支持。

◎贷款对象

具有有效等级或星级资质的旅游机构（包括旅行社、旅游住宿企业、旅游购物企业、旅游餐饮企业和其他旅游相关机构等）经营者或实际控制人发放的场景化线上贷款业务。

◎贷款条件

- （一）借款人年龄在18周岁（含）以上，且借款人年龄与贷款期限之和最长不超过60岁，持有合法有效身份证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 （二）借款人为个体工商户或小微企业主。小微企业主持股比例应符合个人助业贷款规定，且同一企业只能由一名企业主申请贷款。
- （三）借款人（含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拥有中国户籍或有稳定的经营场所、居住场所。
- （四）借款人（家庭）在贷款行所在地拥有稳定的经营场所，且位于景区项目规划范围内或以景区旅游购物、餐饮住宿等为主要经营产品。

八、“旅游e贷”贷款

(五) 借款人(或配偶)持有合法有效的生产经营证明,其中旅行社还须持有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旅游住宿企业还须提供消防安全达标意见书、卫生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旅游餐饮企业还须提供食品安全许可证等。

(六) 记录良好,不存在违反市场规范的情况,近两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

(七) 借款人所经营实体经营两年及以上,近两年内,其中连续12个月销售额不低于20万元。

(八) 品行良好,无刑事犯罪记录或涉黄、赌、毒等不良行为。

(九) 信用状况良好,征信状况符合线上贷款准入要求。

(十) 借款人在我行开立银行卡账户及网上银行账户或掌上银行账户。

八、“旅游e贷”贷款

◎贷款期限

预授信额度有效期为6个月。额度有效期内单笔贷款期限最长为1年。

◎贷款利率

按照总、分行利率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

◎还款方式

采取一次还本，按约还息还款方式。

◎办理流程

- 1.经营行采取逐户现场调查方式对客户信息进行调查、核实，并取得相关证明材料和信息查询授权；
- 2.根据客户情况进行预授信数据录入；
- 3.审查人员审查审批；
- 4.借款人在从事日常经营活动时，可通过网银、掌银实时办理“助业快e贷”，贷款发放在借款人本人借记卡，用于对外支付相关费用支出。

产品政策解读联系人

赵娟 0998-2266181

